

证券代码：837663

证券简称：明阳科技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明阳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作为明阳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规定，本着高度负责的态度，我们认真查阅和审议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的所有资料，基于独立判断对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的相关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一、《关于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审阅报告的议案》

经审阅《关于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审阅报告的议案》的具体内容，我们认为：公司编制的 2022 年 1-6 月财务报表以及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阅报告的内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政策的相关要求，能够维护中小投资者的利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所述，我们一致同意上述议案，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明阳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郑玉坤、申小平、陆夏明

2022年9月6日